

郑州旅游职业学院高水平专业群
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GMFT22020

采 购 人：郑州旅游职业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国贸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二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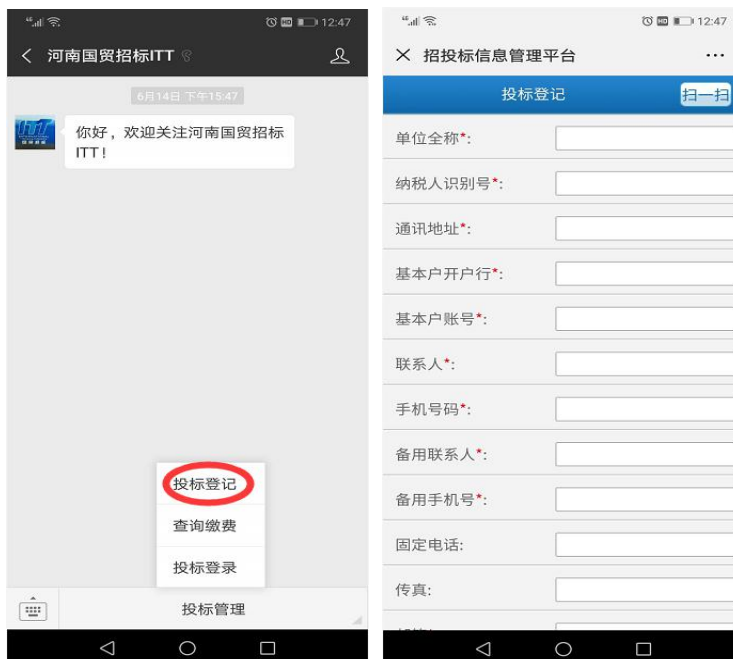
投标登记说明

(1) 投标登记、缴费

1、 通过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或搜索公众号“河南国贸招标 ITT”并关注



关注后，点击下方“投标管理→投标登记”菜单，进行项目登记，登记相关信息，登记后可以直接进行缴费：



2、 通过 PC 端浏览器访问报名登记网址，进行上述信息登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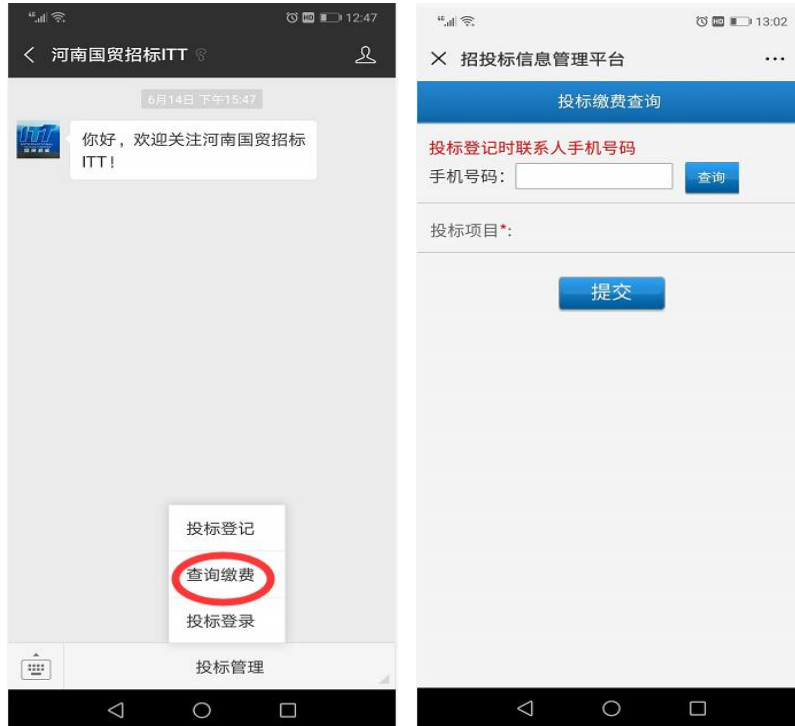
登记网址:

<http://cw.hngmzb.com/tender/login/register>

此方式信息需要全部手动输入。

(2) 标书费缴纳

对于已经进行投标登记还未缴纳标书费的单位，可以通过点击“投标管理→查询缴费”菜单，进行标书费缴纳：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一、说明.....	11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12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3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6
五、磋商与评审.....	16
六、中标和合同.....	18
七、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0
八、质疑和投诉.....	20
第三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24
一、评审依据.....	24
二、磋商小组.....	24
三、评审方法及标准.....	24
四、 评审因素及评分标准.....	27
第四章 合同格式.....	32
第五章 项目需求.....	38
一标段采购清单.....	38
二标段采购清单.....	48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56
一、磋商声明.....	57
二、报价一览表.....	58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59
四、投标分项报价表.....	61
五、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如有）.....	62
六、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64
七、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65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66
九、投标承诺函.....	67
十、商务条款偏离表.....	68
十一、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69
十二、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70
十三、业绩清单.....	77
十四、项目需求偏差表.....	78
十五、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它内容.....	79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郑州旅游职业学院高水平专业群建设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郑州市农业路 72 号国际企业中心 B 座三楼东侧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2 年 3 月 4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1 项目名称：郑州旅游职业学院高水平专业群建设项目

1.2 项目编号：GMFT22020

1.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1.4 预算金额：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95 万元，其中一标段 45 万元，二标段 50 万元。

1.5 最高限价：

序号	包号	标段名称	预算金额
1	一标段	郑州旅游职业学院旅游管理专业群标准化建设项目	45 万元
2	二标段	郑州旅游职业学院 2021 年新形态教材建设项目	50 万元

1.6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6.1 项目概况：本项目为郑州旅游职业学院高水平专业群建设项目，供应商应按采购人的需求，完成旅游管理专业群标准化建设和 2021 年新形态教材建设相关工作。

1.6.2 采购内容：

一标段：郑州旅游职业学院旅游管理专业群标准化建设项目，包含需求分析、标准研制平台建设、平台应用等内容；

二标段：郑州旅游职业学院 2021 年新形态教材建设项目，包含视频类资源、动画、课程配套 PPT 及美化、AR 增强现实、印刷出版、培训服务等内容。

1.7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一标段：60 日历天；二标段：180 日历天。

1.8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3.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法人证书或其他组织、自然人的有效证照)；

3.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格式自拟加盖公章或提供 2020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如截止到开标时间供应商成立时间不足要求时限的，须提供近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3.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加盖公章或近六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纳税及社保缴纳证明，如依法免税或纳税零申报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新公司以注册时间为准)；

3.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提供声明，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3.2 其他要求：

3.2.1 根据《关于在招标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2.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3.1 时间：2022 年 2 月 22 日至 2022 年 3 月 1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3.2 地点：郑州市农业路 72 号国际企业中心 B 座三楼东侧。

3.3 方式：远程获取

获取采购文件时须将以下资料整理成一个 PDF 文档，命名主题(XX 公司-项目名称-包号-获取文件资料)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法人证书，未按要求提供资料的不予受理。

3.4 售价：人民币 300 元，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4.1 截止时间：2022 年 3 月 4 日 9:30（北京时间）

4.2 地点：郑州市农业路 72 号国际企业中心 B 座三楼东第一会议室。

五、响应文件的开启

5.1 时间：2022 年 3 月 4 日 9:30（北京时间）

5.2 地点：郑州市农业路 72 号国际企业中心 B 座三楼东第一会议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采购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执行节能、环保、中小企业优惠、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等政府采购政策，具体政府采购政策落实情况详见采购文件。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 购 人：郑州旅游职业学院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金龙路 188 号

联 系 人：姬老师

联系电话：0371-6113011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国贸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农业路 72 号国际企业中心 B 座三楼东侧

联 系 人：常宗义 王龙举

联系电话：0371—69136959

邮 箱：hngmzb3@163.com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常宗义 王龙举

联系方式：0371—69136959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2.1	采购人	采 购 人：郑州旅游职业学院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金龙路 188 号 联 系 人：姬老师 联系电话：0371-61130116
1.2.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国贸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农业路 72 号国际企业中心 B 座三楼东侧 联 系 人：常宗义 王龙举 联系电话：0371—69136959 邮 箱：hngmzb3@163.com
1.3.1	项目名称	郑州旅游职业学院高水平专业群建设项目
1.3.2	项目编号	GMFT22020
1.3.3	采购内容	详见磋商公告
1.3.4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	详见磋商公告
1.3.5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3.6	质量保证期	一标段：质量保证期为自服务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 12 个月； 二标段：质量保证期为自服务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 36 个月；
1.3.7	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落实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所属行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要求，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6%。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注：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依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供应商应通过主管部门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查询获证产品相关情况，并提供所投产品查询截图附于响应文件中。 （4）所投产品已列入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或生产许可的产品，必须提供通过认证或生产许可的有关证明材料。 （3）信用信息查询及使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信用记录，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信用记录，将查询的信用记
--	--	---

		录结果网站截图附在响应文件内，此网页截图仅为评审时参考依据，具体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为准。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3.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法人证书或其他组织、自然人的有效证照)； 3.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格式自拟加盖公章或提供 2020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如截止到开标时间供应商成立时间不足要求时限的，须提供近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3.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加盖公章或近六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纳税及社保缴纳证明，如依法免税或纳税零申报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新公司以注册时间为准)； 3.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提供声明，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3.2 其他要求： 3.2.1 根据《关于在招标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

		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2.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采购活动。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9.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以下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未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承诺函的； （2）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或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 （3）不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资格审查不合格的； （4）报价不唯一，出现有选择的报价或替代方案的； （5）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6）磋商有效期不足的； （7）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8）质保期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9）付款条件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10）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1）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12）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1	投标语言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供应商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3.2	计量单位	除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

		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4.1	磋商报价	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供货和责任范围，供应商应对采购内容进行总报价。供应商提供的磋商报价应包括项目合同项下成交供应商提供设备、技术服务、功能开发与定制、培训、验收、培训、运行维护、相关服务、人工费、税金等的全部责任和义务。供应商未单独列明的分项价格将视该项目的费用已包含在其他分项中，合同执行中不另行支付。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未详细列明的，但为保证项目正常运行所需要的所有软硬件、附件、零部件等费用均计入投标总价中。
3.4.2	投标货币	人民币
3.4.7	项目预算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一标段：肆拾伍万元整（¥：450000.00）； 二标段：伍拾万元整（¥：500000.00）； 供应商磋商报价超出预算的按无效标处理。
3.5.1	磋商有效期	60 日
3.6	投标承诺函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承诺函，未提供的视为无效投标。
3.7.2	资格证明材料	参加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具备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条件，应当提供以下要求的证明材料，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不全的视为无效响应。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法人证书或其他组织、自然人的有效证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格式自拟加盖公章或提供 2020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如截止到开标时间供应商成立时间不足要求时限的，须提供近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加盖公章或近六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纳税及社保缴纳证明，如依法免税或纳税零申报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新公司以注册时间为准）；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提供声明, 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6) 信用查询, 供应商应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进行信用查询, 并提供网页截图, 对在截至开标前列入上述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加投标活动。此网页截图仅为评审时参考依据, 具体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为准。); (7) 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办法规定的从事此类项目的所需具备的一切资格(如有)。 【以上各项要求中, 如有供应商成立时限不足要求时限的, 由供应商根据自身成立时间提供证明资料】。
3.9.3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壹份, 副本贰份, 同时提供电子文件一份(U盘存储)。 响应文件电子版内容: 包括响应文件全部内容的电子文档。 响应文件电子版份数: U盘存储, 壹份。 响应文件电子版形式: 响应文件提供 word 版。
3.9.4	签字、盖章要求	响应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并加盖单位印章。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 段: 投标单位: 地 址: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准启封(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4.2.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2 年 3 月 4 日 9:30 (北京时间)

4.2.2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郑州市农业路 72 号国际企业中心 B 座 3 楼东第一会议室。
5.1.1	磋商时间和地点	磋商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磋商地点：同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5.2.1	磋商小组	采购人将根据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 3 人及以上单数的磋商小组，其成员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6.2	成交结果公告 发布媒介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6.5.1	签订合同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6.7	招标代理服务费	（1）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依据计价办[2002]1980 号文、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和发改办价格[2011]534 号文的有关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 （2）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可用支票、汇票、电汇或商定的其他付款方式。
7.1	未尽事宜	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8.2.1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书面提出质疑/异议，并按要求提供质疑函及相关证明材料。
8.2.2	质疑函接收联系事宜	接收单位：河南省国贸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农业路 72 号国际企业中心 B 座三楼东侧 联系人：常宗义、王龙举 电 话：0371—69136959

一、说明

1.1 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郑州旅游职业学院高水平专业群建设项目及其伴随服务。

1.2 定义

1.2.1 采购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招标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2.2 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活动，在招标过程中负有相应义务和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

1.2.3 供应商：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2.4 成交供应商：接到并接受成交通知，最终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1.2.5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1.3 招标项目概况

1.3.1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5 服务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6 质保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7 政策落实：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的资格条件、能力和信誉，合格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联合体投标：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供应商所提供的投标货物包括所有产品及其配件，均应来自于合格的原产地。本款所述的“原产地”是指产品的来源地即产品制造或加工所在地，这些来源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或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正常贸易往来的国家或地区。本款所述的“产品”是指通过制造、加工或用重要的和主要的元部件装配而成的，其基本特征、功能或效用应是商业上公认的与元部件有实质性的区别。

1.6 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其参与本次投标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无义务亦

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7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8 知识产权

供应商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磋商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供应商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须在响应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

1.9 响应和偏差

1.9.1 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投标将被按无效标处理。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9.2 供应商应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料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响应。

1.9.3 响应文件中应针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竞争性磋商文件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

1.9.4 响应文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响应文件的商务或技术偏离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供应商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2.1.1 竞争性磋商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设备及服务、磋商程序和合同条款等内容。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审方法及标准
- (4) 合同格式
- (5) 项目需求
- (6) 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1.2 除非有特殊要求，竞争性磋商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项目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

设施等情况，供应商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2.1.3 供应商应清楚竞争性磋商文件应该直接从竞争性磋商公告公布的途径获得，根据复制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制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2.1.4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以采购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为准。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疑问，须在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竞争性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加盖公章且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原件，下同）通知到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潜在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提交的疑问将视情况以书面方式予以答复。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疑问的，将被视为完全理解并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

2.2.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均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在指定的招标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加盖公章向采购人回函确认；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3 为使供应商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可以自行决定是否推迟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3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推迟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推迟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但至少应当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通知所有竞争性磋商文件收受人，并在指定的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3.1 投标语言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供应商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3.2 计量单位

除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3 响应文件的组成

3.3.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供

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有效性，并使其投标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完全的响应，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3.3.2 响应文件中应包含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第一部分：商务部分

- (1) 磋商声明；
- (2) 报价一览表；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4) 投标分项报价表；
- (5) 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如有）；
- (6)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 (7)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 (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9) 投标承诺函；
- (10) 商务条款偏离表；
- (11)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2) 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7）；
 - 1) 业绩清单及对应合同；
 - 2) 技术服务、培训计划、优惠条件及服务承诺；
 - 3) 商务评分因素中涉及的其它必要证明文件。
- (13) 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它内容。

第二部分：技术部分

- (1) 需求偏离表；
- (2) 技术方案
- (3) 项目实施方案；
- (4) 供应商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3.4 磋商报价

3.4.1 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供货和责任范围，供应商应对采购内容进行总报价。供应商提供的磋商报价应包括项目合同项下成交供应商提供设备、技术服务、功能开发与定制、培训、验收、培训、运行维护、相关服务、人工费、税金等的全部责任和义务。供应商未单独列明的分项价格将视该项目的费用已包含在其他分项中，合同执行中不另行支付。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未详细列明的，但为保证项目正常运行所需要的所有软硬件、附件、零部件等费用均计入投标总价中。

3.4.2 除非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均采用人民币报价。

3.4.3 供应商根据上述规定所作分项报价的目的只是为了评审时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的方便，但并不限制采购人订立合同的权力。

3.4.4 除非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只允许有一个最终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或替代方案将导

致响应无效。成交价格以磋商最终确定价格为准。

3.4.5 供应商应完整地填写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磋商声明、报价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如系统配置需增加设备应单独列出。

磋商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磋商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磋商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修改磋商声明中的磋商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响应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

3.4.6 供应商必须如实填写分项报价表及其附表。

3.4.7 本项目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5 磋商有效期

3.5.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磋商有效期为 60 日。

3.5.2 在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应承担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5.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供应商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6 投标承诺函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承诺函，未提供的视为无效投标。

3.7 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3.7.1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供相应的资格证明材料，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

3.7.2 供应商须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8 证明投标服务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文件

3.8.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拟供服务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3.8.2 供应商应对采购文件项目需求逐条应答，并标明与采购文件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3.9 响应文件的编制

3.9.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格式中如供应商投标不涉及的内容，可以不予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未提供格式的投标内容，供应商可自行提供。

3.9.2 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招标范围、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质保期要求、磋商有效期等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响应文件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9.3 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磋商声明及对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

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

3.9.4 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份数提供响应文件。

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右上角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纸质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并编制目录，胶装成册，不允许活页装订。

3.9.5 响应文件如不一致时，按下顺序确定其响应文件效力：

纸质响应文件正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9.6 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9.7 采购人不接收以电报、电话、传真、邮件形式的投标。

3.9.4 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9.5 采购人不接收以电报、电话、传真、邮件形式的投标。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1 纸质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必须密封包装，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对封装材料及样式不作特别规定，但供应商应保证其封装的可靠性，不致因搬运、堆放等原因散开。

4.1.2 响应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3 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招标采购单位对响应文件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并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4.2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2.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4.2.2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响应文件应由专人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竞争性磋商文件指定地点，并交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响应文件收到后，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回执。

4.2.4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收。

4.2.5 不管招标结果如何，供应商所递交的所有投标资料（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均不予退还。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3.1 在本章 4.2.1 项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4.3.2 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载明的磋商有效期满期间，供应商不得撤销其投标。

五、磋商与评审

5.1 磋商

5.1.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磋商，并邀请供应商参加。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携带身份证明参加磋商。

5.1.2 磋商前，由供应商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磋商。

5.1.3 供应商代表对磋商过程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5.2 评审

5.2.1 磋商小组

(1) 采购人将根据招标采购设备的特点依法组建 3 人及以上单数的磋商小组，其成员由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 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招标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要求其回避。

(3) 评审中因磋商小组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磋商小组组成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审。被更换的磋商小组成员所作出的评审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磋商小组成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审活动，封存所有响应文件和磋商、评审资料，依法重新组建磋商小组进行评审。原磋商小组所作出的评审意见无效。

5.2.2 评审过程

(1) 磋商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磋商小组将与供应商进行磋商。

(2)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4) 对于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磋商小组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供应商的相对排序。

(5)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6)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7)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8)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9) 磋商小组将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5.2.3 评审原则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5.2.4 评审方法

本此磋商采用综合评分法，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评审方法和标准。

5.2.5 废标条件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即本项目的投标被拒绝：

- (1) 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足三家；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2.6 保密原则

(1) 评审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 除了依法向监管部门提供情况外，磋商小组成员及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3) 供应商试图影响招标采购单位和磋商小组的任何活动，将导致其响应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中标和合同

6.1 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审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6.2 成交结果公告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供应商可通过相关发布媒体查询成交结果。成交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须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对成交结果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需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逾期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以受理。

6.3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因此原因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6.4 成交通知书

6.4.1 在公告成交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6.4.2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6.4.3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6.5 签订合同

6.5.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6.5.2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6.5.3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不可抗力因素除外），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5.4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招标采购活动。

6.6 纪律和监督

6.6.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6.6.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6.6.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办法和标准”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6.6.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6.7 招标代理服务费

6.7.1 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依据计价办[2002]1980号文、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和发改办价格[2011]534号文的有关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

6.7.2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可用支票、汇票、电汇或商定的其他付款方式。

七、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八、质疑和投诉

8.1 政府采购供应商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

8.2 质疑函的接收

8.2.1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2.2 质疑函接收联系事宜：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3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8.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和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8.5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8.6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8.7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格式详见附件 1。

8.8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8.9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的规定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8.10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一）捏造事实；
- （二）提供虚假材料；
- （三）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附件 1：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一、评审依据

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结合本次招标项目实际情况，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基本原则，制定本评审办法。

二、磋商小组

2.1 采购人将根据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 3 人及以上单数的磋商小组，其成员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2 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招标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要求其回避。

2.3 评审中因磋商小组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磋商小组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审。被更换的磋商小组成员所作出的评审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磋商小组成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审活动，封存所有响应文件和开标、评审资料，依法重新组建磋商小组进行评审。原磋商小组所作出的评审意见无效。

三、评审方法及标准

3.1 本次磋商采用综合评分法。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磋商小组将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标优劣顺序推荐。

3.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审工作，并履行相关职责；磋商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相关职责。

3.3 评审步骤

评审分为初步评审、磋商、详细评审三个阶段。

3.4 初步评审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竞

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4.1 符合性检查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1) 磋商小组将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制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供应商是否提交了投标承诺函、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2)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货物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2 实质上响应的磋商应该是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相符，没有重大偏离。对关键条款的偏离、保留和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属于无效投标被拒绝。磋商小组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3.4.3 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1) 未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承诺函的；

(2) 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或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

(3) 不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资格审查不合格的；

(4) 报价不唯一，出现有选择的报价或替代方案的；

(5) 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6) 磋商有效期不足的；

(7)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8) 质保期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9) 付款条件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10)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1)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12) 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4.4 磋商小组只对通过初步评审，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进行下一步磋商。

3.5 磋商

3.5.1 磋商小组对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磋商小组将与供应商进行磋商。

3.5.2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5.3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3.5.4 对于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磋商小组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供应商的相对排序。

3.5.5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3.6 详细评审

3.6.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3.6.2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3.6.3 磋商小组将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标优劣顺序推荐。

3.6.4 评审结束后，磋商小组根据全体评审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

3.6.5 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

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3.6.6 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审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磋商小组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磋商小组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审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当场修改评审结果，并在评审报告中记载；评审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磋商小组进行重新评审。

供应商对本条第一款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磋商小组进行重新评审。

四、评审因素及评分标准

一标段：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审标准
价格部分（20 分）		20	（1）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服务（以响应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为准）价格给予 6%的扣除，以扣除的价格计算磋商基准价和最后磋商报价。 （2）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2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 20。
商务部分（26 分）	服务能力情况	6	供应商提供自 2019 年以来平台系统类项目业绩，每有一项得 2 分，最多得 6 分（需提供中标网页截图、中标通知书、项目合同），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项目团队成员情况	4	项目团队成员需具备平台开发及相关服务实施经验，有 5 人及以上专门经验者：4 分；有专门经验者 3-4 人：3 分；有专门经验者 1-2 人：1 分；没有相关经验者：0 分。（提供相关建设单位所出具的证明文件复印件）

	产品成熟度	8	能够提供本项目采购的相关产品(双高建设平台类、产教融合平台类、教材证书类及相关类别)的自主研发证明文件,每提供一个加2分,满分8分。
	售后服务及优惠承诺	8	(1) 如有突发事件发生时, 承诺能在两小时内响应并到场解决的, 得2分, 否则不得分。 (2) 根据各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售后服务响应情况分三个档次打分。响应主要包括: 售后服务及质量保障体系、售后服务人员的技术水平及现场服务措施等。保障体系及服务措施合理完善, 服务人员技术水平高为第一档得3分; 保障体系及服务措施较合理完善, 服务人员技术水平较高为第二档得2分; 保障体系及服务措施基本合理完善, 服务人员技术水平一般为第三档得1分; 缺项或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3) 根据培训内容详实情况、培训时间长短; 培训人员数量多少; 分三个档次打分, 内容合理, 详实可行的为第一档得3分; 内容较合理, 较详实可行的为第二档得2分; 内容一般, 基本详实可行的为第三档得1分; 缺项或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技术部分 (54分)	技术指标响应性情况	18	供应商全部满足磋商文件的技术要求, 得满分18分; 每有一项技术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在18分的基础上扣2分, 扣完为止。
	演示视频	12	视频演示要求真实完整的演示以下每项功能点, 不能真实完整的演示每项功能点则视为 此项无响应, 本次演示时长为10分钟, 演示视频采用MP4主流视频格式, 可使用QQ影音、暴风影音软件等常见视频软件播放, 将演示视频文件拷贝在U盘内, 密封后现场递交。 视频演示内容应包括: (1) 标准研制平台职业能力管理模块(0-6分): 完全满足职业能力管理功能模块的建设要求, 能够进行培养岗位(群)、职业能力表和相关材料的在线管理, 并能够进行多人在线编辑职业能力表, 实现职业能力表的多层级录入、自动编号的得6分; 能够实现基本的培养岗位(群)、职业能力表和相关材料的在线管理功能要求的得3分; 系统功能基本符合采购要求, 但是存在少量Bug, 经过简单调整后可使用的得1分; 不提供或者提供软件不符合或者不能完整覆盖使用场景的, 不得分。 (2) 标准研制平台课程体系管理模块(0-6分): 完全满足课程体系管理功能模块的建设要求, 能够展示典型工作任务管理、典型工作任务与职业能力的关联, 以及课程体系在线管理,

			并支持多人在线操作课程与能力对接，并能够实时查询课程能力对接进度的得 6 分；能够实现典型工作任务管理、典型工作任务与职业能力的关联、课程体系管理的基本功能要求的得 3 分；系统功能基本符合采购要求，但是存在少量 Bug, 经过简单调整后可使用的得 1 分；不提供或者提供软件不符合或者不能完整覆盖使用场景的，不得分。 备注：演示样片 U 盘存储，开标时密封提交，演示所需设备由供应商自行准备，代理机构提供电源和投影。
	技术方案	24	（1）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具体内容和项目特点，提供切实可行的建设方案，包括项目任务、项目内容、技术思路与技术方法等；方案内容思路清晰、完整，具有合理性、科学性、全面性、实用性，充分满足采购人需求。方案详细完整科学合理得 6（不含）-8 分，方案比较详细完整科学合理得 3（不含）-6 分；方案基本合理但不完整得 0-3 分，其他不得分。 （2）方案的可拓展性指：提供系统升级、功能扩展的可行性方案。针对性强的得 6（不含）-8 分，比较有针对性的得 3（不含）-6 分，无针对性但基本合理的得 0-3 分，其他不得分。 （3）能够提供详细、科学的实施方案，明确项目经理、实施队伍及详细进度计划，确定人员安排是否合理，实施管理机构的健全与合理性。方案详细完整科学合理得 6（不含）-8 分，方案比较详细完整科学合理得 3（不含）-6 分；方案基本合理但不完整得 0-3 分，其他不得分。
总计		100	

二标段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审标准
价格部分（30 分）		30	（1）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服务（以响应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为准）价格给予 6%的扣除，以扣除的价格计算磋商基准价和最后磋商报价。 （2）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30。
商务部分 （20 分）	业绩	5	供应商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具有类似教材出版及资源制作项目业绩合同，每提供 1 份得 1 分，最高得 5 分。（提供合同，中标通知书、中标网上截图），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体系认证	3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得 3 分，没有或缺少的不得分。提供证书和官网查询截图，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企业实力	10	供应商具有项目质量回溯体系管理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交互式数字教材学习系统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移动学习平台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项目质量控制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移动录播平台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每提供一项得 2 分，最多得 10 分。提供相关证书，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企业信用	2	供应商信用等级为 AAA 的，得 2 分，其他不得分。提供证书和信用报告关键页，没有或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技术部分 （50 分）	技术指标 响应性情况	20	供应商全部满足磋商文件的技术要求，得满分 20 分；每有一项加▲技术指标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在 20 分的基础上扣 2 分，每有一项非加▲技术指标不满足扣 1 分，扣完为止。加▲技术指标需提供运行功能截图，未按要求提供按技术不满足进行扣分。

	拍摄能力	4	(1) 供应商具有可以拍摄 4K 的高清视频设备，每提供 1 台得 1 分，最多得 2 分。（提供设备图片及相关证明材料） (2) 具备高清交互式录播系统，可满足老师多种拍摄形式录制的得 2 分，其它不得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服务团队成员	8	(1) 拟投入本项目服务团队人员具有动画、动漫、广告学、影视编导专业，每个得 1.5 分，最多得 6 分。（提供毕业证书和本单位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 (2) 拟投入本项目服务团队人员具有出版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中级）以上证书，得 2 分。（提供证书和社保缴纳证明）
	项目实施方案	5	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详细、完善，实施管理、组织措施科学合理的得 5 分；提供了较详细的实施方案，实施管理、组织措施较合理的得 3 分；目实施方案简单，不具有合理性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演示	8	根据“采购清单”为标准，供应商需提供立体化数字教材学习系统各功能演示，包含：笔记、书籍设置、书签、教师及学生端功能，得 8 分，未演示或演示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备注：演示样片 U 盘存储，开标时密封提交，演示所需设备由供应商自行准备，代理机构提供电源和投影。
	售后服务	5	服务承诺方案有完善具体的内容，切实有效、科学合理，为采购人提供科学的合理化建议的得 5 分；服务承诺方案有具体内容，较完善，为采购人提供符合项目操作的建议的得 3 分；服务承诺方案有基本内容，不具体，无服务建议的得 1 分；其它不得分。
总计		100	

注：

1. 全体磋商小组成员对供应商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供应商最终评审得分。
2. 评分和计算结果均保留小数点后 2 位（采用四舍五入法）。
3. 磋商小组按各供应商最终评审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向采购人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第四章 合同格式

（本合同模板仅供参考，最终合同文本以双方最终签订为准）

郑州旅游职业学院

项目合同

甲方(全称):郑州旅游职业学院

乙方(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郑州旅游职业学院项目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招标采购文件
2. 投标(响应)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图纸及电子版资料

第二条 合同内容

服务名称:详见合同附件中《服务明细一览表》

第三条 合同总价款

1. 本合同服务总价款:¥_____元。
大写:_____元。
2. 分项价款在《服务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3.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服务期间必须的日常物料、易耗品、工具、调试费、培训费等相关费用。
4. 本合同执行期内因工作量变化而引起的服务费用的变动,应在双方事先协商一致的前提下签订补充合同,但因此而增加的服务费用共计不得超过原中标金额的10%。

第四条 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义务

- 1.1 委托工作的具体范围和内容:郑州旅游职业学院项目及有关事项;

1.2 甲方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下列工作：

(1) 向乙方提供保证履行合同所需的全部资料的时间：合同签订后_____个工作日内。

(2) 向乙方提供保证履行合同顺利完成的条件：对乙方工作给予支持，提供水、电、场地等必须的基础工作条件，如乙方有需要，还应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有关图纸、数据、资料等。没有甲方事先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内。

(3) 需要与第三方协调的工作：无。

1.3 甲方有义务保守履约合同过程中有关的商业秘密。

2. 乙方的义务

2.1 乙方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全下列工作：

(1) 保证履行合同的内容和时间：合同签订后_____个日历天内。

(2) 为甲方提供的为保证履行合同的相关咨询服务：见附件具体内容。

(3) 应尽的其他义务：见附件具体内容。

2.2 乙方有义务保守履约合同过程中有关的商业秘密。

3. 甲方的权利

3.1 按合同约定，接收项目成果；

3.2 向乙方询问履行合同工作进展情况和相关内容或提出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建议；

3.3 与乙方协商，建议更换其不称职的工作人员；

3.4 本合同履行期间，由于乙方不履行合同约定的内容，给甲方造成损失或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依法向乙方追索经济赔偿，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3.5 甲方有权利对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的行为进行监督。

4. 乙方的权利

4.1 按合同约定收取报酬；

4.2 对履行合同中应由甲方做出的决定，乙方有权提出建议；

4.3 当甲方提供的资料不足或不明确时，有权要求甲方补足资料或作出明确的答复；

4.4 拒绝甲方提出的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并向甲方作出解释。

第五条 质量保证

乙方保证本合同履行过程及服务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隐患，不存在违反国家法规、法令、法律以及行业规范所要求的有关安全条款，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

任。

第六条 付款方式

1. 本项目合同签订后, 付合同总额的____%, 即_____元(大写:_____), 完成项目内容后, 付合同总额的____%, 即_____元(大写:_____), 项目通过学校验收, 付合同总额的____%, 即_____元(大写:_____), 后留合同金额的____%, 即_____元(大写:_____)作为质保金, 服务期(从设备和服务验收合格之日起)满后, 且双方无任何争议, 甲方一次性无息退还;

2. 乙方合同价款具备付款条件后, 乙方向甲方申请付款时需一并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规范的税务发票, 否则甲方有权延期付款。

第七条 验收

1. 服务期限:

服务地点:

验收时间:

验收地点:

2. 乙方应对提供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 并列出清单, 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服务条件依据, 清单应随提供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3. 验收时, 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内容规定的, 甲方有权拒绝验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内容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进行整改, 直至验收合格, 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服务。验收合格的, 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在经过两次限期整改后, 服务仍达不到合同文件规定内容的, 甲方有权拒收, 并可以解除合同; 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4.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 大型或复杂项目, 以及涉及专业服务内容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5. 如根据项目实施情况需要分阶段验收, 则双方分阶段签署 《验收报告》。

6.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 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 7 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 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 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八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要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服务的落实, 包括服务的咨询、执行和后续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第九条 售后服务

1. 乙方提供服务的质量保证期为自服务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____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 执行国家规定。

2. 服务期内，乙方应提供相关服务支持。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服务问题在 24 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 24 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在 48 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 5 个工作日内免费提供服务的补偿、替换方案，直至服务恢复正常。

3. 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一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条 分包和转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转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服务成果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质保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服务费用 20%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服务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 5%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达 1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5%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10%。

5. 因乙方原因导致违约、本合同无法履行等情形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除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交付甲方一切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律师费、交通费。

6. 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7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结算服务费用。未履行的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①种方式解决：

①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甲方住所地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其他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贰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且代表签字后生效。

甲 方：郑州旅游职业学院

乙 方：

地 址：

地 址：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账号：

企业规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郑州旅游职业学院

第五章 项目需求

一标段采购清单

一标段采购清单

项目	任务分解	任务内容	交付要求
一、专业群标准研制平台建设	1. 需求分析	紧密衔接区域经济社会发挥战略和产业规划，通过行业企业调研、毕业生调研、互联网大数据调研等深度了解旅游行业发展的人才需求和专业群标准研制建设需求，厘清相应行业的人才结构现状、技术技能人才需求状况，了解企业职业岗位设置情况，主要就业岗位及典型工作任务，反映出对技术技能人才在知识、能力、素质等方面的要求，为本校旅游管理专业群教学标准研制工作提供比较全面、客观的第一手资料，对岗位职业生涯发展情况进行分析，提供可视化图表展示的功能，实现旅游人才培养供给侧和旅游产业需求侧结构要素全方位融合。 根据专业群就业面向，确定平台建设需求。对专业群内各专业面向的岗位进行梳理，分析专业群动态信息查询需求。对岗位排名、招聘热度、学历要求、薪资范围、城市排名等，提供大数调研分析结果。着力于用专业教学标准建设的“专业标准建设平台”，借助大数据与互联网技术手段提升工作效率，提高智慧化水平，加快标准建设的过程。 1. 调研准备 （1）确定项目方案。根据合同服务内容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向学校汇报项目方案及实施计划，经双方协商并对项目实施方案和计划达成一致；确定调研范围、调研对象及样本数等；学校提供调研企业、毕业生情况及相关信息。 （2）制定调研计划。根据旅游管理专业群标准建设要求（调研对象、范围、调研方法等），制定调研方案，按调研计划开展行业企业调研、毕业生调研、大数据调研等。	（1）专业群主要就业岗位及毕业生岗位晋升层级（职业生涯发展一般路径）； （2）专业群面向岗位群的岗位数据 7-10 万条； （3）调研问卷、访谈记录及录音； （4）专业群毕业生就业情况调研报告； （5）专业群企业岗位调研报告； （6）专业群岗位大数据分析报告；

项目	任务分解	任务内容	交付要求
		(3) 调研资料准备。学校提供调研企业、毕业生情况及相关信息；设计毕业生调查问卷、企业调查问卷、访谈提纲等。 2. 调研组织及实施 (1) 毕业生调研： 1) 根据项目实施方案确定调研对象与范围； 2) 根据行业情况设计专业群内各专业的毕业生调研问卷； 3) 项目组共同评审调研问卷，确认调查问卷内容； 4) 通过互联网平台向各专业近三届毕业生发放调研问卷； 5) 搜集调研问卷结果，筛除无效数据，通过不同维度进行毕业生调研数据分析； 6) 撰写专业群毕业生就业情况调研报告； 形成资料：调研记录、专业群毕业生就业情况调研报告。 (2) 企业调研： 1) 根据专业群定位筛选目标企业； 2) 制作企业调研问卷和访谈大纲； 3) 明确调研岗位，并与受访企业确定访谈时间与具体安排； 4) 有针对性地开展企业岗位专家电话或面对面访谈； 5) 访谈同时推进企业问卷调研； 6) 整理企业调研过程材料及访谈纪要，分析企业调研数据，总结企业调研结果； 7) 撰写专业群企业岗位调研报告； 形成资料：调研问卷、访谈照片、访谈记录、专业群企业岗位调研报告。 (3) 互联网大数据调查与分析： 1) 根据专业群面向的行业、产业，搜集相关信息，确	

项目	任务分解	任务内容	交付要求
		定 4-8 个岗位群； 2) 将抓取岗位群对接到大数据平台，根据目标设置抓取关键词及组合条件； 3) 由大数据平台技术人员根据数据抓取需求编写脚本，调试数据抓取规则； 4) 借助互联网数据采集平台，通过网络机器人采集 7-10 万条岗位数据； 5) 对岗位数据进行标准化处理； 6) 撰写专业群岗位大数据分析报告； 形成资料：标准化数据 7-10 万条、专业群岗位大数据分析报告	
	2. 标准研制平台建设	依据基于职业能力的课程体系开发的理念，提供可用于支撑标准研制的平台。 (1) 行业分析管理 具备对不同地区、行业、岗位进行互联网大数据抓取的能力，构建大数据岗位仓库，提供百万级的样本数据资源，对岗位的发展情况及变化数据进行采集并进行分析，提供可视化图表展示的功能，其中包括岗位排名、招聘热度、学历要求、薪资范围、城市排名等。 (2) 岗位需求管理 提供对岗位需求调研的工具，能够自定义调查问卷，通过在线的方式开展毕业生调研、企业调研等，提供访谈过程的图片、录音等访谈记录管理，能够自动对访谈结果进行汇总；提供对于岗位需求访谈数据组织管理能力，具备访谈企业、访谈岗位、访谈人员等三级管理的模式，提供过程材料管理。 (3) 职业能力管理 提供岗位成长路径，对学生目标就业岗位及发展阶段进	(1) 标准研制软件平台（含部署手册、操作手册、测试报告）；

项目	任务分解	任务内容	交付要求
		行管理，包含岗位群（方向）、岗位名称、发展层级、工作项目、工作任务、能力等，并能够对岗位进行排序；职业能力表管理提供工作项目、工作任务、职业能力（技能、工具、方法、要求、知识）的添加、修改删除、排序等功能；提供能力的自动编号及能力对应学习水平的设置功能；提供工作项目、工作任务、工作能力的数量统计功能；提供职业能力分析会议材料及其他支撑材料管理功能；提供成果报告管理功能。 （4）课程体系管理 课程体系管理包含对“典型工作任务、课程体系构建、课程与能力对接、培养目标与规格”数据管理与查询，支持课程转换和一键导出，提供典型工作任务的增加、修改、删除、排序等功能，典型工作任务与职业能力的编号进行对接；具备课程体系管理功能，包括对课程类型、课程名称、学时进行管理，并能够按照学校要求进行排序；具备设置课程类型的功能，提供技术技能、岗位能力、专业拓展等课程类型，信息化支撑课程体系建设的全过程资料和成果报告，对课程体系的建设和提供数据支持。 （5）过程材料管理 对供需调研（发放问题、访谈等）、职业能力分析（专家修改权限、职业能力分析表、职业岗位等过程材料）、课程体构建等材料有管理功能，提供支撑材料管理功能；提供成果报告管理功能。 （6）课程与能力对接 提供课程与能力对接的界面，可通过选择课程，并填充对应的能力，其中能力可通过项目、任务、能力三个层级来实现关联；在进行课程与能力对接时，能够动态提醒能力被课程引用的次数，并有明确的指示。	

项目	任务分解	任务内容	交付要求
		(7) 多人同时在线操作 提供多人同时在线进行职业能力分析、课程与能力对接功能，并根据专家对课程能力选择的比例，最终确定课程与职业能力的关联；提供课程对接进度实时查询功能，并能够按照课程进行能力模型的查看和导出；提供课程体系的导出功能。 (8) 方案及标准修订管理 方案及标准修订管理模块提供支撑材料管理功能；提供成果报告管理功能，信息化支撑标准建设的全过程资料和成果报告，对课程标准的建设提供数据支持。 (9) 教材开发信息管理 管理活页式教材数据，头部栏展示教材编辑状态、创建时间、编写团队；中部栏展示课程标准、教材目录、教材样章、书稿、审稿、定稿、编写素材、配套资源；底部栏支持对并编写团队进行招募和成员添加管理。	
	3. 平台应用	1. 职业能力分析 将各个目标培养岗位所梳理出来的职业能力进行分类管理，支持对“岗位成长路径、目标培养岗位（岗位群、岗位名称、发展层级）、职业能力表（工作项目、工作任务、职业能力、学习水平）、1+X 证书”的过程数据进行记录和查询。 支持各岗位专家用指定的邀请码登录系统，录入各岗位的职业能力，系统根据各岗位专家填写的职业能力表，自动汇总，将重复的工作项目、工作任务去重，编号排序、系统管理岗位路径，汇总成一份职业能力分析表。平台会将所有的数据进行自动归档处理，用于指导教材和课程体系的建设。 (1) 职业能力分析会议筹备	(1) 会议简报； (2) 专业群各个岗位职业能力分析表、专业群职业能力分析汇总表； (3) 典型工作任务表、课程与能力对接表（单门课程）、课程与能力对接表（汇总）； (4) 职业能力分析报告； (5) 课程体系构建报告；

项目	任务分解	任务内容	交付要求
		1) 确定职业能力分析的岗位。职业能力分析的岗位是依据职业发展路径中高职毕业生 1-3 年的主要就业岗位确定而来，一个专业群选取 4-8 个岗位方向继续职业能力分析。 2) 确定职业能力分析会参会人员。邀请行业，企业，院校，标准研究等领域专家，以及本专业相关人员共同参加会议，确保职业能力分析会角色配置的完整性；根据职业能力分析的岗位，按每个岗位方向 2 位专家，邀请参会专家。 3) 联系企业、邀请专家。根据职业能力分析会的要求，对企业提前 5 天发送邀请函。并以手机短信的提醒的方式，提前 1 天再次提醒。明确会议内容、时间、地点、要求、流程、注意事项、预计成果等，确保会议按时召开并达成预期成果。 4) 会前沟通与资料共享。向参会专家说明会议内容、会议流程、会议要求等。让参会专家了解会议的目的，并配合做好会前准备；为参会专家提供职业能力分析案例、会议资料等。 5) 邀请会议主持人，并确认参会时间。 6) 职业能力分析会现场设施设备准备。根据职业能力分析会的流程和功能要求，准备职业能力分析会所需要的必要设施，为职业能力分析会的召开提供资源保障。 形成资料：职业能力分析会议通知、会议介绍。 (2) 职业能力分析行业企业专家研讨会 1) 在学校召开职业能力分析会，企业主持安排，学校协调并参与会议； 2) 邀请在合作企业任职的岗位专家，后续参与课程体系建设的课程专家参会，并对会议使用的标准研制系统进行培训和讲解； 3) 会议主持人员邀请职业能力分析专家出席，主持人	(6)核心课程标准(专业群不少于 10 门课程标准)； (7) 人才培养方案；

项目	任务分解	任务内容	交付要求
		发放会议材料，并根据需要灵活安排现场人员发言次序及内容； 4）企业高管从发展层面定位职业岗位的设定与规划、人力资源经理在素质、发展方向定位职业岗位、（经理）主管在日常工作任务、短期工作任务完成所具备的能力点上都进行充分细致的描述，专业老师并进行有效补充，会议记录人员利用标准演示平台建立职业能力分析表； 5）对岗位（群）职业发展路径提炼总结，以工作领域为基础，通过二维四步五解分析方法分别对专业群面向的各岗位（4-8个岗位群）的工作项目、工作任务、所具备的职业能力进行精准定位形成岗位（群）职业能力初表； 6）为所有参与职业能力分析会的人员分配职业能力分析工具账号，分组完善岗位群各个岗位的职业能力； 7）对初表再进行由专业老师、岗位企业专家组成小组进行分组讨论补充，并在会议助理的指导下，使用分发给各位专家的账号登录标准研制系统，按照规范填写和细化职业能力，从而形成职业能力分析表初稿。 形成资料：会议照片、录音、签到表、会议纪要等会议材料，职业能力分析表。 （3）职业能力分析表完善及编制分析报告： 1）会后组织参会人员，继续完善职业能力分析表； 2）根据相关要求调整职业技能要求描述、用语，使其规范； 3）汇总各工作领域、各职业技能等级的职业能力分析表； 4）根据职业能力分析会所形成的材料编制职业能力分析报告； 5）专家组共同讨论修订意见，进行修订；	

项目	任务分解	任务内容	交付要求
		6) 形成最终职业能力分析报告; 形成资料: 专业群各个岗位职业能力分析表、专业群职业能力分析汇总表、职业能力分析报告等。 2. 课程体系构建 基于岗位的职业能力分析的基础上, 进行课程与能力的对接, 通过自动识别能力被引用次数, 自动过滤重复, 多人在线编辑, 输出课程与能力对接表, 确定课程门类和课程结构, 通过课程标准与岗位职业能力标准有效的对接, 使知识结构趋于平衡、整合优化教学策略, 构架合理的专业课程体系。系统支持企业岗位专家、院校课程专家输入指定的邀请码进入系统进行课程体系构建, 在线管理课程大纲, 管理课程素材, 企业和学校老师同时在线进行课程教材的编写与管理, 确定专业课程门类和课程结构, 构建出专业课程体系, 并且对形成的课程体系进行管理, 用于指导学校后续课程标准的开发。 (1) 课程体系构建会议筹备 1) 确定专业群的 4-8 个岗位方向进行课程体系构建; 2) 确定课程体系构建会议参会人员: 根据职业能力分析报告所提取出来的典型工作任务邀请对应的课程专家、企业专家、行业专家、标准研制专家以及会议主持、记录等相关人员; 3) 制作会议通知、邀请函, 邀请专家: 根据课程体系构建会议的要求, 制作对应的邀请函, 并提前 5 天发给对应的专家。并以手机短信方式提前 1 天再次提醒。明确会议内容、时间、地点、要求、流程、注意事项、预计成果等, 确保会议按时召开并达成预期效果; 4) 会前沟通与资料共享。向参会专家说明会议内容、会议流程、会议要求等。让参会专家了解会议的目的, 并配	

项目	任务分解	任务内容	交付要求
		合做好会前相前准备；为参会专家提供会议相关资料。 5) 邀请会议主持人，并确认参会时间。 6) 课程体系构建会议现场设施设备准备：根据课程体系构建会议的流程和目标要求，准备课程体系构建会议所需要的必要设施，为课程体系构建会议的召开提供保障； 形成资料：课程体系构建会议通知、会议介绍。 (2) 课程体系构建会议召开 1) 企业遴选的企业专家、行业专家、院校课程专家、标准研制专家及会议主持、记录员等共同出席会议； 2) 会议主持人员对会议使用的标准开发平台开展课程体系对接功能进行培训和讲解； 3) 主持人引导专家对职业能力分析表进行评审和完善，并组织专家通过归纳演绎方法对 4-8 个岗位群方向的典型工作任务进行提炼，形成典型工作任务列表； 4) 主持人引导企业专家、行业专家以及院校课程专家通过对典型工作任务所包含的能力以及对应的工作场景来进行课程的转换； 5) 主持人引导课程专家及岗位专家根据课程所包含的内容，区分课程类型，并设置课程的学时； 6) 参会的专家在主持人引导下，使用分配的账号登录系统，并按照规定讨论和梳理交流内容，以职业能力分析报告为基础，进行课程与能力的对接，全部对接完成后提交； 7) 主持人根据系统采集的数据，展现课程与能力对接的结果，并根据对能力选择的数量、比例，最终确定课程体系。 形成资料：会议照片、录音、签到表、会议纪要等会议材料；典型工作任务；课程与能力对接表；专业群课程体系表。	

项目	任务分解	任务内容	交付要求
		(3) 课程体系构建会后材料整理及报告撰写 会后材料整理：课程体系构建会议结束后，整理相关会议资料，最终汇编形成专业的课程体系构建会议的资料。 形成资料：典型工作任务、课程与能力对接表、专业群课程体系构建报告。 3. 标准修订 在基于职业能力的课程体系建设的基础上，以知识和技能的学习过程为出发点，遵循技能人才成长规律，将职业能力有机地转化到课程中去，确定课程门类和课程结构，指导院校老师结合构建出的专业课程体系，按规范的格式编写或修订课程标准。 形成材料：协助院校老师，完成专业群不少于 10 门课程核心课程与人才培养方案的标准审核与修订工作。	

1、服务标准

所投项目服务标准完全符合项目招标参数，提供完全符合招标需求的产品与服务；

2、质量质量保证期

质量保证期为自服务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 12 个月；

3、验收标准

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响应文件响应和承诺验收。

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项目验收建议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由 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实质性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4、付款条件

签订合同后，付款 30%，完成标准研制平台需求分析及完成平台建设后，付款 30%，项目完成交付验收后，付款 35%，余 5%作为质保金，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后支付。

二标段采购清单

二标段采购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规格及主要参数	数量	单位
1	视频类资源	课程名称： 《餐饮运营实训手册》《文旅产品设计与开发》《导游实务》《MySQL 应用项目教程》《工程制图与计算机绘图》《新能源汽车电池及管理系统检修》 每门课程视频类资源 25 个，每个时长为 5-15 分钟，平均时长为 10 分钟，每门课程的具体拍摄内容由采购方决定，可在合同中以附件形式体现。 设计要求： 一、视频要求画面构图、布局及场景搭配合理；画面整体色彩和谐；声画同步、声音清晰无失真；视频播放无抖动、跳跃；画面字体规范并与背景对比强烈；教师衣着得体，表达清晰，板书清楚。画面中教师以中景和近景为主，要求人物和板书（或其他画面元素）同样清晰。 二、内录式视频是指用软件自动录制教师在电脑屏幕上播放的 PPT、边讲解边示范操作等，配以教师同步讲解的声音和头像。内录式视频及 Flash 课件的分辨率支持 19 寸 16:9 屏幕的最佳分辨率。 三、外录式视频课件是指使用外置摄像机对教师的讲授和演示过程进行拍摄、制作视频课件。具体如下： （1）高清视频：采用 MP4 格式；分辨率为 1920*1080 或 1280*720；帧速率$\geq 25\text{fps}$；视频码率（编码）H.264/AVC$\geq 1024\text{kbps}$；音频码率（编码）AAC (MPEG4 Part3)$\geq 128\text{Kbps}$；采样率 48KHz；声道为立体声 2 声道，做混音处理。 （2）标清视频：采用 MP4 或 FLV 格式；分辨率为 720*576 或 720*480；帧速率$\geq 25\text{fps}$；视频码率（编码）H.264/AVC$\geq 1024\text{kbps}$；音频码率（编码）AAC (MPEG4 Part3)$\geq 128\text{Kbps}$；采样率 48KHz；声道为立体声 2 声道，做混音处理。 四、声音和画面要求同步，无明显杂音，无明显失真、放音	150	个

		过冲、过弱。伴音清晰、饱满、圆润，无失真、噪声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解说声与现场声、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音频信噪比不低于 48dB。 五、字幕要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的规范字，不出现繁体字、异体字(国家规定的除外)、错别字；字幕的字体、大小、色彩搭配、摆放位置、停留时间、出入屏方式要与其他要素（画面、解说词、音乐）配合适当，不能破坏原有画面。		
2	动画	课程名称： 《餐饮运营实训手册》《文旅产品设计与开发》《导游实务》《MySQL 应用项目教程》《工程制图与计算机绘图》《新能源汽车电池及管理系统检修》 每门课程设计二维原理或情景动画 60 秒。每门课程的具体制作内容由采购方决定，可在合同中以附件形式体现。 设计要求： 一、制作一般采用 Flash、3D Max、Maya 制作，可以通过网络浏览器的方式播放或视频浏览器播放。 二、动画演播过程要求流畅，静止画面时间不超过 5 秒钟。 动画一般采用 MP4、FLV 等常见格式，画面清晰，播放流畅。 三、图像宜采用 JPG、PNG 等常见格式，能够清晰显示图像细节。彩色图像颜色数不低于真彩（24 位色），灰度图像的灰度级不低于 256 级。屏幕分辨率不低于 1024×768 时，扫描图像的扫描分辨率不低于 72 dpi。 四、语音采用标准的普通话、美式或英式英语配音，特殊语言学习和材料除外。使用适合教学的语调。音乐类音频的采样频率不低于 44.1 kHz，语音类音频的采样频率不低于 22.05 kHz。量化位数大于 8 位，码率不低于 64 Kbps。音频播放流畅，声音清晰，噪音低，回响小。 五、视频一般采用 MP4、AVI、MPG、WMV、MOV、FLV 等常见主流格式，视频画面清晰，分辨率一般不低于 320*240。	360	秒
3	课程配套 PPT 及美化	课程名称： 《餐饮运营实训手册》《文旅产品设计与开发》《导游实务》《MySQL 应用项目教程》《工程制图与计算机绘图》《新能	6	套

		源汽车电池及管理系统检修》 每门课程提供一套 PPT 课件模板，每个 PPT 模板的页数为 25 页左右/个，老师负责基本框架，公司负责配色、排版，素材丰富等。 设计要求： 一、页面设置要求符合高清格式比例，幻灯片大小为“全屏显示 16：9”。 二、整体效果应风格统一、色彩协调、美观大方。三、字体与字号参照如下： （1）大标题：字体为大黑、时尚中黑、大隶书；字号 50～70 磅；上下左右居中。 （2）一级标题：字体为黑体、魏碑、大宋；字号 36～40 磅；左右居中。 （3）正文：字体为雅黑中宋；字号 24～32 磅；左对齐或居中。 （4）主讲信息：字体为黑体；字号 36～40 磅；左右居中。 （5）字幕：字体为雅黑；字号 32 磅；左右居中。四、每页四周留出空白，应避免内容顶到页面边缘。 五、素材选用注意版权，涉及版权问題须加入“版权来源”信息，确保无争议，条件允许情况下结合课程量身定做。		
4	培训服务	包含在线开放课程的发展与本质、课程团队建设与分工，在线开放课程的规划与设计，PPT 制作的技巧，录屏软件的介绍与实操学习，脚本资料准备，拍摄注意事项，平台操作，教材编写等相关内容；培训 2 场次，每场次 2 小时。	1	项
5	AR 增强现实	为体现电气类课程的生动性、灵活性、多变性和资源的丰富性，供应商能提供 AR 增强现实平台，为方便使用应具以下功能： ▲一、双指滑动屏幕实现缩放，单指滑动屏幕实现 360 度旋转。 ▲二、模型能播放拆分动画，炸开显示各个元件，炸开的按钮再次组装起来。整个过程都可以双指滑动 屏幕实现 缩放，单指滑动屏幕实现 360 度旋转。 ▲三、点击按钮，高亮显示某个元件，其余元件透明，可以突出高亮元件在整个模型中的位置。	1	套

		四、整个操作过程中，都可以重置，把模型恢复初始状态。		
6	印刷出版	课程名称： 《餐饮运营实训手册》《文旅产品设计与开发》《导游实务》 《MySQL 应用项目教程》《工程制图与计算机绘图》《新能源汽车电池及管理系统检修》 建设要求： 一、工作活页制作 校方和供应方严格依据立体化教材开发出版的基本过程和思路进行各个环节工作活页的开发及设计，校方负责工作页的内容设计，供应方结合资源技术表现形式，针对知识点的内容制作出适用的教学素材资源，并承担建设内容上传平台的修改维护工作确保建设内容可在系统中良好运行。 二、图书构成： 书稿内容包括：封面、扉页、内容提要、前言（或出版者的话、序言等）、目录、正文、索引、附录、参考文献等。有些书稿根据情况，可以省略其中某些部分，如索引、附录、参考文献等，也可以增加某些部分，比如编例、编写人员名单、后记（或跋）等等。 （1）封面：封面应列出最后确定的书名。作译者（单位或个人）署名列入封面或扉页。署名者的排列次序都要一一确定。 （2）扉页：又叫“内封或书名页”，放在封面后面。扉页上的文字与封面所列的内容基本相同，比封面更详尽些。 （3）内容提要：主要介绍本书内容特点及适用范围，要求文字简明扼要。 （4）版权页（版权记录页或版本说明页）这是每一本图书出版的历史性记录，是书刊杂志里记录著作人跟出版者之间的数据，通常印在扉页背面或正文的最后一页。 （5）前言（或序、序言）：说明编写书稿的指导思想和意图，介绍书稿的中心内容、特点、编写过程（包括编写或作译者简介）、适用范围和其它必要说明的情况。 （6）目录：目录是书刊上列出的篇章名目，放在正文前，	6	套

		通过目录就可以对本书稿的内容梗概和篇章结构有所了解，并可以通过目录所注明的页码迅速查到所需要的部分。目录编列一定要与正文中的标题一致。 （7）正文：正文是书稿的主要组成部分。篇、章、节及节以下的小标题应符合其相应的内容。正文中的层次结构要清楚，体例要准确。 （8）附录：附加在正文后面与正文有关的文章、图例、表格数据等参考性数据。 （9）参考文献：在编写书稿过程中曾取材或参考过的数据以及供读者进一步研究的参考书目，应注明书名、作者、出版者和出版年月。 （10）索引：专业学术书籍为了方便读者查阅有关内容，编制内容索引或人名、地名、专 有名词索引。 备注：以上相关参数要求可根据采购方或出版社要求做相应调整。 三、出版印刷： 在国家新闻出版署备案的正规出版社。 四、独立配套软件： 独立配套立体化数字教材学习系统，将各类教学资源融入到数字教材之中。 数字教材不但包含传统纸质教材的全部内容，同时还包含了教学资料包、微课、慕课、动画、AR（360° 旋转、缩放、高亮显示、孤立显示、拆分动画、合并动画、循环动画）、仿真等配套教学资源，将分散的教学资源有机地整合到一起，使每本数字教材都成为教学资源库级别的教学产品。数字教材还具有诸多交互功能，可以大大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更可以满足教师对优质内容资源的需求，提高教学效率。 ▲笔记：书籍下载完成后，打开书籍，长摁想要做笔记的部分，则可以做笔记，笔记可以修改和取消。 ▲书籍设置：用户可以根据自己的习惯对书籍背景进行设置，提供五种书籍背景以便于用户选择，同时为日间阅读和夜晚阅读两种模式。用户也可以根据习惯设置字体的大小。 ▲书签：书籍提供书签功能，书签用于记录用户上次阅读的地方。用户点击书籍中间会出现设置、目录、模式、阅读		
--	--	---	--	--

		进度、上下章的选择，目录则可以看到书籍目录列表、笔记和书签。 教师端： 创建班级：教师通过创建班级发放班级邀请码，学生只有通过邀请码才能加入班级。 设置签到：教师可以在课堂上设置签到，让学生进行签到。签到形式有图形签到和数字签到两种。教师可以导出班级签到。 设置通知消息：教师可以设置通知班级内的同学去完成作业或者考试。 设置考试和作业：教师端可以布置作业设置考试。 ▲批阅作业：学生完成作业或者考试后，教师端可以直接批阅，批阅完成后，教师可以查看考试或者作业的统计，多少人完成，多少人未完成，客观题每个选项的人数。按照从高到低的分数进行排名。 成绩和试卷导出：教师端可以导出成绩列表和每个学生的试卷 设置讨论：教师可以设置讨论，学生参与讨论，教师也能参与讨论、相互点赞。教师也可以关闭讨论。 ▲设置抢答：教师可以设置一个抢答、由学生端抢答，先抢先答。抢完不答，教师可以重新发起抢答，抢完不答的学生则无法再次进行此问题的抢答。 设置班级：教师可以设置班级图片，查看班级邀请码，修改班级名称，修改班级状态（开启和关闭）。 微直播：教师可以创建直播间，可以设置直播标题和主题，是否开启语音、视频、图片、禁言。进入直播间可以提问学生，如果设置禁言了，提问到哪位学生，哪位学生解除禁言，并且收到“老师提问了你”的提示。 学生端： 加入班级：学生只能通过教师发放的邀请码加入班级，一本书下，学生最多只能加入两个班级。 ▲作业和考试：教师设置了作业或者考试后，学生端则会接到推送消息提醒，有新的作业或者考试。学生提交完作业		
--	--	--	--	--

		可以查看自己的完成情况，但无法修改。教师端批阅完，学生可以查看自己的作业或者试卷的对错得分及教师评语。 ▲讨论：教师端发起讨论，学生参与讨论，并且相互点赞。 抢答：教师端设置抢答后，学生可以抢答回答问题，抢答问题不答，将无法再次进行此问题的抢答。 微直播：学生进入老师创建的直播间可以按照老师的设置发送文字、语音、视频、图片消息。 笔记：支持学生在读书学习时可以随时做笔记。 视频、词条：支持查看书中的视频和词条。视频可以播放、词条有解释。 活动：在班级内，可以查看班级的所有活动、正在进行的、已经完成的活动。 成员：教师可以单独或批量导入成员，教师可以给学生设置分组，可以删除进错班级的同学，可以查看每个学生的信息详情。班级可以查看班级的成员、加入人数。 我的书架：展示用户下载的书籍。 我的笔记：可以查看自己记录的笔记，可以导出自己记录的笔记 我的班级：可以搜索班级，学生端显示用户加入的班级，教师端显示创建的班级。 设置：可以修改用户的基本信息：修改头像、昵称、性别，学生端可以修改学号，账号和邮箱可以查看不支持修改。可以修改密码。可以查看当前版本。还可以退出切换账号。 ▲为保证版权，中标供应商须具有交互式数字教材学习系统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平台应具有 900 门以上数字化教材，每门课程包含具有版权授权的数字化教材、微课、PPT、AR 增强现实资源、动画、题库、教案、试卷、课程标准等。		
--	--	--	--	--

(1) 采购标的的执行标准

按照《关于开展河南省高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工作的通知》（教高〔2016〕698号）文件执行。

(2) 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质量保证期为自服务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 36 个月，质保期内免费后续服务，包含提供及时的服务请求响应、并承诺课程资源的修改量。中标人应为采购人提供备份工具及介质。

(3) 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1. 专利权：供应商应保证用户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

2. 所有课程的视频资源边建设边提交给该课程的老师进行审核，并上传到指定平台。所有课程的视频资源完工后中标人把所有资源拷贝给采购人，以方便验收。

3. 供应商应就本项目（每包或者标段）完整投标，否则为无效投标。

(4) 验收标准

1. 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项目验收建议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实质性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2. 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需经一个教学周期使用综合评价）后无质量问题，结清尾款。

3. 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响应文件响应和承诺验收。

(5) 资金支付

1.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2. 支付时间及条件：签订合同后，付款 30%，完成项目拍摄任务后，付款 30%，项目完成交付验收后，付款 35%，余 5%作为质保金，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需经一个教学周期使用综合评价）后支付。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_____

包 号：_____

供 应 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一、磋商声明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们收到了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按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完成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磋商总报价为（大写）_____元（RMB¥：_____元）。

（2）如果我们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我们同意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关磋商有效期的规定。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我们愿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5）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需要澄清的问题，我们同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人提出。逾期不提，我公司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6）我们承诺，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非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7）如我方中标，我方愿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8）我公司同意提供按照采购人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9）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每一项都必须填写）：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邮 箱：_____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或签字）：

日期：_____ 年 月 日

二、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标段	
磋商总报价	大写：_____
磋商总报价	小写：_____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	
服务地点	
磋商有效期	
备注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3.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供应商：_____（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3.2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或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投标分项报价表

提供费用报价及组成分析和说明，格式不做统一规定，由供应商自行设计。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五、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如有）

中小企业扶持 政策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服务。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且提供其它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服务的，请填写下表内容：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 企业类型	金额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合计				
监狱企 业政策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 企业类型	金额
	监狱企业产品合计				
残疾人 福利性 单位政 策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 企业类型	金额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合计				
节能 产品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环境标志产品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和制造商、金额应与《分项报价表》一致。

2. 制造商为小型、微型、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供应商所投产品/服务如适用政府采购政策，须将适用政府采购政策的设备如实填写在此表中。

3. 节能产品是依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供应商应通过主管部门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查询获证产品相关情况，并提供所投产品查询截图附于响应文件中。

4. 请供应商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没有相关产品可不填此表。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六、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微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1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型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小企业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 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七、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由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九、投标承诺函

我方____（供应商名称）____参加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的投标，根据采购文件所规定的权利和义务，在此我方承诺如下：

- 1、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内容均真实、合法有效，不提供虚假材料；
- 2、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或修改响应文件；
- 3、如若我方中标，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如无正当理由将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4、如若我方中标，我方将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提供履约保证金或履约担保（如有）；
- 5、如若我方中标，我方在签订合时不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 6、如若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我单位若有违反上述承诺内容，愿承担相应责任，愿意接受采购人、相关监督部门作出的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投标（中标）资格、实施不良行为记录、限制投标、公开曝光及相关的行政处理、处罚。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十、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内容	标书要求	投标响应	是否偏离	备注
1	商务条款				
2	商务条款……				

备注：1、供应商将任何不同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列于“偏离表”中，同时在“偏离表”中注明其他条款无偏离；

2、若所有条款均无偏离也应在“偏离表”中注明所有条款均无偏离。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投标项目名称）招标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十二、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12.1 资格申明

关于_____（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竞争性磋商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磋商，并声明：

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并已清楚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本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所参投的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如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本公司（企业）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且本公司（企业）参加招标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采购的项目委托的咨询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我公司独立参加投标，未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12.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法人证书或其他组织、自然人的有效证照。

12.3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承诺，格式自拟加盖公章或提供 2020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如截止到开标时间供应商成立时间不足要求时限的，须提供近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12.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加盖公章或近六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纳税及社保缴纳证明，如依法免税或纳税零申报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新公司以注册时间为准。

12.5 声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参加招标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并具有提供本次招标货物及服务的能力。

若上述内容不属实，我公司愿取消本项目投标资格，并将承担相关法律责任，接受处理。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12.6 信用查询

供应商于投标截止时间前进行信用查询，并保存网站查询结果截图，附于响应文件内。此网页截图仅为评审时参考依据，具体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为准。

1.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

- （1）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 （2）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 （3）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2.7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办法规定的从事此类项目的所需具备的一切资格（如有）

十三、业绩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完成时间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说明：在表中列出近年以来的业绩清单，同时附合同等证明材料。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十四、项目需求偏差表

序号	项目需求名称和条款号	技术参数及要求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偏差	描述	备注
		招标书	投标书			
						

注：供应商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技术规格及要求逐项做出响应，在“技术规格偏离表中”列明招标技术要求、投标响应情况，并标明偏差情况。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十五、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它内容